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振兴生化

公告编号：2019-067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获得通过，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1月6日下午3:00至2019年11月7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湛江市开发区乐山路27号财富汇金融中心1604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灵谋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	--------	--------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0	0.00	0.0000%	60	141,265,325	51.8257%	60	141,265,325	51.8257%

(三)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三项议案，议案经表决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见下表：

议案名称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总体	141,166,921	99.9303%	98,404	0.0697%	0	0.0000%
	中小投资者	3,535,426	97.2920%	98,404	2.7080%	0	0.0000%
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体	141,152,821	99.9204%	112,504	0.0796%	0	0.0000%
	中小投资者	3,521,326	96.9040%	112,504	3.0960%	0	0.0000%
议案 3: 关于股东变更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总体	88,922,844	99.5764%	348,306	0.3900%	30,000	0.0336%
	中小投资者	3,255,524	89.5893%	348,306	9.5851%	30,000	0.8256%

其中议案 3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韦佩律师、常跃全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全文请见《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八日